|  |  |
| --- | --- |
| 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文件 |
| 中共乌审旗委组织部 |
| 乌审旗总工会 |
| 苏里格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 |
| 乌审旗财政局 |
| 共青团乌审旗委员会 |
| 乌审旗妇女联合会 |

乌人社发〔2023〕26号



关于举办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苏里格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苏木镇人民政府，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推进“技能内蒙古行动”以及“人才强市”“人才强旗”工程，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促进技能人才培养、推动就业扩容提质工程和弘扬工匠精神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按照《关于举办鄂尔多斯市第十一届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鄂人社发〔2023〕94号）文件要求,旗委组织部、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旗总工会、苏里格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旗财政局、团旗委、旗妇女联合会决定联合举办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批示精神，坚持“开放、公平、绿色、廉洁”办赛理念，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技能人才培养的引领作用，进一步激励广大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促进就业创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竞赛以对接鄂尔多斯市职业技能竞赛、自治区职业技能大赛为目标，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技能人才培养、选拔和激励方面的积极作用，努力搭建技能展示良好平台，形成以自治区职业技能大赛、鄂尔多斯市职业技能竞赛为引领，以地方职业技能竞赛、行业竞赛及企业岗位练兵和专项赛为抓手，通过以赛促学、以赛促训，推动我旗技能人才的培养和选拔，促进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为绿色乌审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撑。

三、竞赛主题

技能成才 技兴乌审

四、赛事实施

竞赛分旗级赛和市级赛两个阶段进行。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根据全旗技能竞赛成绩或择优推荐选手参加市级赛。苏里格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苏木镇人民政府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推荐选手组成代表队参加竞赛，其中苏木镇人民政府推荐的各竞赛项目选手不少于5人。

1. 竞赛时间、地点

乌审旗竞赛项目时间拟于2023年5月中旬进行，具体竞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项目

竞赛赛项涉及国赛与世赛选拔赛项目、自治区特色项目、新职业项目、乡村振兴项目、地方区域特色项目、乌审旗特色类项目等六大类，共32个项目。分别为：

1.国赛与世赛项目(14个)。网络系统管理、信息网络布线、电子技术、健康照护、西式面点师、茶艺、新能源汽车智能化技术、珠宝加工(民族饰品加工)、花艺、移动应用开发、车身修理、汽车喷漆、移动机器人(双人赛)、电气装置。

2.自治区特色项目(2个)。木雕、民族服饰制作。

3.新职业大赛项目（2个）。全媒体运营师、家政服务员(收纳整理)。

4.乡村振兴项目（1个）。电子商务师。

5.地方区域特色项目(5个)。露天采矿挖掘机司机、采煤机司机、掘进机司机、化工生产技术、化学检验技术。

以上五类24个竞赛项目将根据报名情况可视情况组织旗级选拔赛或择优推荐参加市级职业技能竞赛。

6.乌审旗特色类项目（8个）。焊接技术、钳工、美发师、餐厅服务中式摆台、中式烹调师、蒙餐制作、钢筋工、砌筑工。

竞赛项目将根据报名情况、场地设施等适时做调整。原则上每个赛项参赛人数不少于10人。

（三）参赛对象

全旗企事业单位职工、职业学校学生及社会人员，年龄在16周岁以上、法定退休年龄以内，按属地原则均可报名参加。

（四）竞赛内容

为保证竞赛技术工作质量，参照世赛、国赛、自治区赛、市赛、新职业大赛、乡村振兴大赛等技术标准、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三级/高级工及以上）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相应等级制定技术规则与技术文件。竞赛成绩以实操为主。

（五）竞赛要求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言行自律，诚实守信；思想品德优秀、身心健康，具备相应职业（专业）扎实基本功和技能水平，具有较强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和应变能力。参赛人员要如实填报个人信息，有虚报瞒报情况，则取消参赛资格或成绩与奖项。

五、竞赛奖励

（一）奖章及荣誉称号

1.获各竞赛项目第一名的职工选手，可于次年由选手所在基层工会按程序向乌审旗总工会申报“乌审旗五一劳动奖章”或“乌审工匠”。

2.获各竞赛项目前三名的选手，颁发荣誉证书；同时前三名中的职工选手经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后授予“全旗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3.获各竞赛项目前三名的选手，且年龄在35周岁（含）以下（1988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职工选手，同时由团旗委授予“全旗青年岗位能手”称号。

4.获各竞赛项目前三名的女选手，同时由旗妇女联合会授予“巾帼建功标兵”称号。

5.获得四至十名的选手，由竞赛组委会颁发“优秀奖”荣誉证书。

（二）职业技能类证书

1.获可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项目的前三名选手，颁发职业技能等级四级证书；四至十名的选手颁发职业技能等级五级证书。

2.获可颁发专项职业能力证书项目的前十名选手，颁发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三）其它奖励

在旗级选拔赛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工作人员、志愿者，颁发突出贡献奖证书和优秀志愿者证书。

（四）奖金

旗竞赛设个人奖和组织奖。

1.旗竞赛设置个人奖

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奖金分别为5000元、3000元、2000元。

我旗推荐参加全市技能竞赛获奖选手和单位奖励按照《关于举办鄂尔多斯市第十一届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鄂人社发〔2023〕94号）文件相关规定予以表彰。

2.组织奖

对积极参与竞赛组织、发动和宣传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乌审旗竞赛组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奖奖牌并奖励2000元奖金。

六、组织领导

竞赛各举办单位共同组成竞赛组委会（见附件1），全面负责竞赛的组织管理工作，并对竞赛期间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对竞赛各项组织和赛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主任由孙培轩兼任，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在竞赛组委会的领导下，具体负责竞赛的组织安排和日常管理工作。

七、工作要求

（一）各举办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协调配合，周密部署我旗竞赛工作。

（二）各举办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广泛动员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参赛，公平公正公开组织竞赛，注重从基层和生产一线推荐优秀选手。

（三）做好赛事新闻宣传报道工作，充分加强线上线下融媒体宣传，扩大竞赛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四）本次竞赛活动选手自愿报名参加、风险自担、安全责任自负，要严格遵守竞赛纪律和各项规定，服从主办方统一安排，报名参加竞赛即表明接受以上规定。

（五）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参赛选手、领队及相关人员往返交通费、住宿费等由个人或代表队自理。参赛选手、领队及相关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伙食费由竞赛组委会统一安排负责。此次竞赛活动要坚持勤俭节约原则，避免形式主义和奢侈浪费，务求工作实效，确保竞赛活动按时完成。

八、报名方式

请各参赛人员严格按要求填写《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附件2），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并于5月12日前相应报送至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苏里格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

（一）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方案竞赛项目中30个（除焊接技术、钳工）竞赛项目的报名及组织。

联 系 人：张海军

报名电话：0477-7582291、15147705333

报名地址：乌审旗党政新区6号楼B座102办公室。

邮 箱：616702821@qq.com

（二）乌审旗总工会、内蒙古鄂尔多斯苏里格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

负责焊接技术、钳工2个竞赛项目的报名及组织。

联 系 人：青格乐

报名电话：15947730813

报名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苏里格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103办公室。

邮 箱:631761499@qq.com

注意事项：请参赛选手根据自己参赛项目如实填写报名表，每位选手只可报名参加一项技能。

附件：1.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2.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共乌审旗委组织部

乌审旗总工会

 内蒙古鄂尔多斯苏里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

 乌审旗财政局

 共青团乌审旗委员会

 乌审旗妇女联合会

 2023年4月28日

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4月28日印发

附件1

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主 任：阿拉腾朝鲁 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副 主 任：王 刚 旗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总工会主席

折海军 内蒙古鄂尔多斯苏里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委 员：王广祥 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陈德华 旗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特木尔 旗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傲特根锁 共青团乌审旗委员会书记

刘 萍 旗妇女联合会主席

杨志远 旗财政局局长

张 宇 内蒙古鄂尔多斯苏里经济开发区人才和科技局局长

孙培轩 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附件2

乌审旗2023年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 |
| 文化程度 |  | 来源（企业/个人）业??gergeren ）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单位 |  |
| 从事专业 |  | 从事专业年限 |  |
| 现持有职业资格证书工种及级别 |  |
| 参赛项目 |  |
| 备注 |  |

说明： 1.请参赛选手如实填写，此表可复印。

2.请参赛选手根据自己参赛项目正确填写，每位选手只可参加一项。

3.请参赛选手将本人身份证、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附于此表后。

4.此表一式二份填写好后，送至报名地点。